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贸市场工作经费		年度:	2024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金口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金口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		13.99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4		13.9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项目，改善农贸市场经营环境和市民购物环境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贸市场经营环境和市民购物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9.8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农药残留检测	365次	365次	20	20	
		清理占道经营	1600次	1800次	10	10	
		查处车辆乱停乱放	3000次	3000次	10	10	
	成本指标	购检测试剂、付检测费用	0.5万元	0.49万元	10	9.8	控制成本
		购耗材、维修以及支付水电等费用，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13.5万元	13.5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前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推动农贸市场环境整治，建设良好的经营环境和公平的经营秩序	良	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